

第17-18章: 米迦的偶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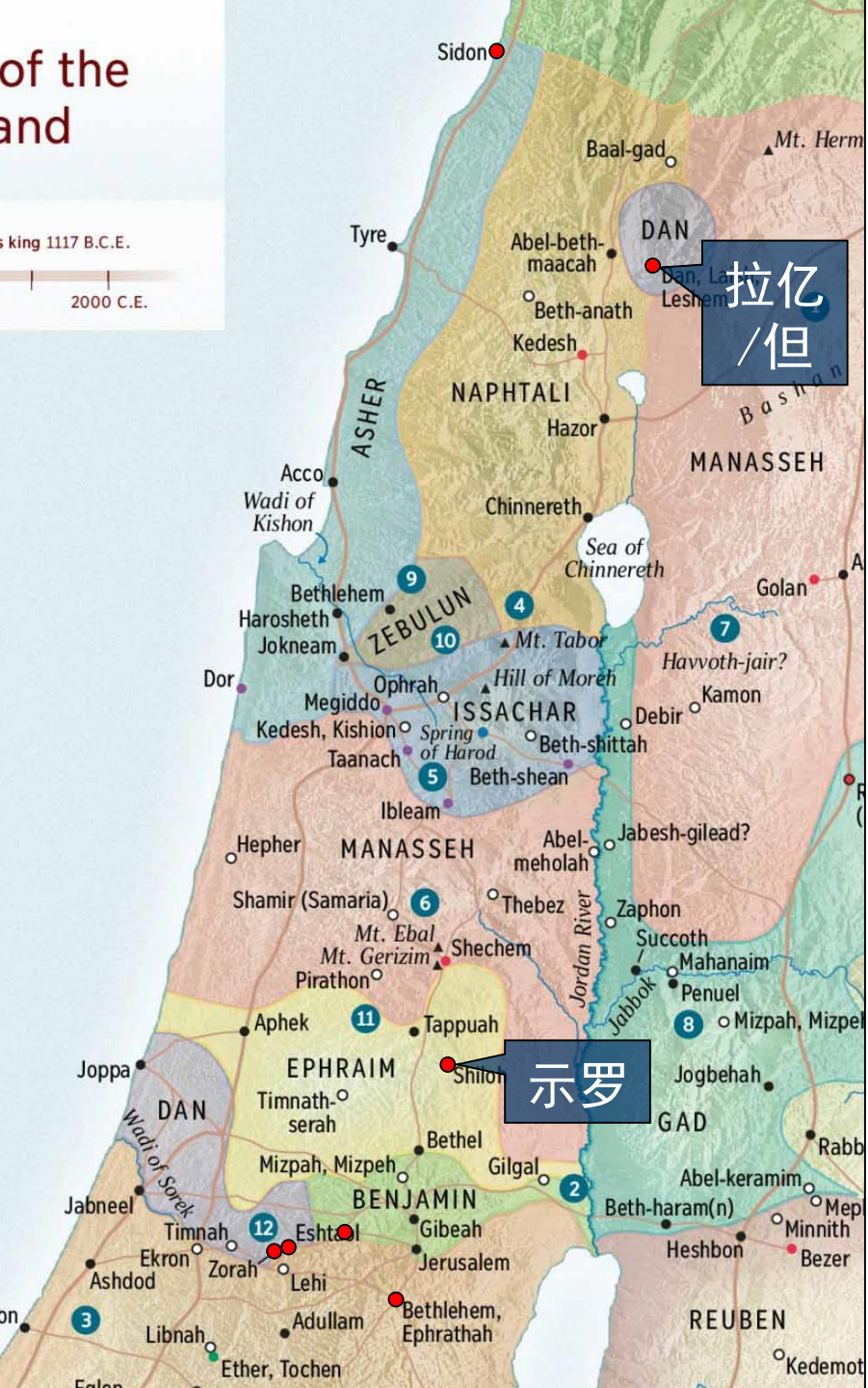
第19-21章: 基比亚事件

1. 但人以为他们抢走神像，就使神与他们同在。
2. 然而偶像并不是神，他们犯了十诫的第二诫。
3. 他们的抢劫手段，也犯了十诫的第八诫和第十诫。
4. 人公然违背神的诫命，却指望神因此祝福他，与他同在，这是极大的迷惑和堕落。

1. 以法莲人米迦在家设神像。
2. 摩西之孙约拿单被米迦收留，成为其祭司。
3. 但族派五人寻觅居住地，经米迦家，向祭司求问神。
4. 五人窥探拉亿，返乡报告。
5. 但族派六百人攻拉亿，途经米迦家，带走神像和祭司。
6. 但族占领拉亿，改名为但；设立米迦的神像，以约拿单和其后裔为但之祭司。



那五个人进入米迦的住宅，拿出雕刻的像、以弗得、家中的神像，并铸成的像，祭司就问他们说：「你们做什么呢？」（士18:18）他们回答说：「不要作声，用手摀口，跟我们去吧！我们必以你为父、为祭司。你作一家的祭司好呢？还是作以色列一族一支派的祭司好呢？」（士18:19）



但人就为自己设立那雕刻的像。
摩西的孙子、革舜的儿子约拿
单，和他的子孙作但支派的祭
司，直到那地遭掳掠的日子。

神的殿在示罗多少日子，但人
为自己设立米迦所雕刻的像，
也在但多少日子。(士18:30-
31)

► 那地遭掳掠的日子：以利
时代，非利士人掳掠了示
罗，可能也掳掠了但。

但的罪

但支派是以色列十二支派中，唯一曾为自己设立专属偶像和祭司的支派。

后来以色列王耶罗波安设立两个金牛犊供人敬拜，其中一个就设在但。

但的偶像、基甸的金以弗得、耶罗波安的金牛犊，都成为网罗，使以色列人陷于罪中。

但必作道上的蛇，路中的虺，咬伤马蹄，使骑马的坠落于后。（创49:17）

启7:4-8有十四万四千以色列人受印，其中独缺但支派。



1. 一利未人之妾行淫，返回伯利恒娘家四个月。
2. 利未人带仆人至妾娘家劝妾归，受岳父款待，第五天傍晚才离开。
3. 天黑时抵基比亚，却无人收留，唯有一以法莲老人接待他们。
4. 匪徒围住房子，欲强奸利未人。后来将其妾轮奸致死。
5. 利未人将妾尸身切成十二块，传送以色列四境。



6. 以色列四十万步兵聚集在米斯巴，听取利未人的控诉后，联合征讨基比亚。
7. 便雅悯支派拒绝交出匪徒，反而聚集二万六千人迎战。
8. 以色列人至伯特利求问神，由犹大领先出击。首战却大败，被杀二万二千人。
9. 以色列人再次求问神，第二战仍大败，被杀一万八千。
10. 以色列人禁食、献祭，再求问神，神允得胜。



6. 以色列四十万步兵聚集在米斯巴，听取利未人的报告后，联合征伐基比亚。
7. 便雅悯支派拒绝交出匪徒，反而聚集二万六千人迎战。
8. 以色列人至伯特利求问神，由犹大领先出击。首战却大

当时大祭司为亚伦之孙非尼哈，可见此事件亦发生在以色列人进迦南不久，为士师时代初期。

10. 以色列人禁食、献祭，再求问神，神允得胜。



11. 以色列人诈败，诱敌离城，伏兵夺城放火，便雅悯人大败，被一路追杀，共死了二万五千一百人。
12. 仅剩六百人逃到临门磐，住了四个月。
13. 以色列人杀尽便雅悯各城居民、牲畜，放火烧城。
14. 以色列人后悔出手太狠，使以色列几乎绝一支派。



15. 因基列雅比人当初未前来米斯巴参战，以色列人派一万二千人击杀该城居民，带回四百处女，给余剩的便雅悯人为妻，存留后裔。

16. 以色列人派人到临门磐，劝回六百便雅悯人。

17. 示罗过节时，以色列人让便雅悯人抢回二百个跳舞的女子为妻，补足缺额。

以色列人重大死亡事件

事件	死亡人数	经文
可拉党叛逆遭瘟疫	14,700	民16
以色列人拜巴力毗珥遭瘟疫	24,000	民25
耶弗他杀败以法莲人	42,000	士12
便雅悯人杀败十一支派	40,000	士20
十一支派几乎剿灭便雅悯	25,100	士20
约柜被掳以色列人阵亡	30,000	撒上4
押沙龙内乱叛军被杀	20,000	撒下18
大卫数点百姓引起瘟疫	70,000	撒下24
北国比加杀败南国亚哈斯	120,000	代下28

问题

1. 便雅悯支派为何护短，情愿和十一支派开战？
2. 神为何使十一支派连打两场败仗？
3. 神为何派犹大打前锋，率先送死？

1. 根据摩西律法，有妇之夫若与人行淫，当被治死。

若**遇见**人与有丈夫的妇人行淫，就要将奸夫淫妇一并**治死**。这样，就把那恶从以色列中除掉。（申22:22）

人的妻若有邪行，得罪他丈夫，有人与他行淫，事情严密，瞒过他丈夫，而且他被玷污，**没有作见证的人，当他行淫的时候也没有被捉住**，他丈夫生了疑恨的心，… 这人就要将妻送到祭司那里，… 叫他喝了以后，他若被玷污，得罪了丈夫，这致咒诅的水必进入他里面变苦了，他的肚腹就要发胀，大腿就要消瘦，那妇人便要在他民中**被人咒诅**。（民5:12-27）

1. 根据摩西律法，有妇之夫若与人行淫，当被治死。
2. 利未人被分散在十二个支派之中，负责根据神的律法，判决一切争讼、斗殴、违法的事。（申21:5）
3. 利未人的妾行淫，他却没有按照律法处理，给众人榜样，反而以私情为重，百般迁就、讨好他的妾。
4. 妾的父亲见女婿不追究，就热心接待、讨好他，企图用人的情感盖过神的公义要求。结果弄巧成拙，反而使女儿遭凌辱而死。

5. 以色列人虽聚集在神面前开会(士20:1)，却未求问神，只是自己筹画商议(士20:7)。
6. 便雅悯支派可能认为，发生在基比亚的事，应由当地长老判决(申21:18-21)，至少也是由便雅悯支派自己处理，其他支派不应强势干预。
7. 便雅悯支派也可能认为，行淫的妾原本就该处死，利未、以法莲、犹大支派不处理，结果被便雅悯支派的人弄死了，也是刚好而已，不必大惊小怪。
8. 便雅悯支派看自己支派的尊严面子，或独立自主，重于神律法的公义要求，所以不惜护短，情愿开战。

9. 以色列人没问神他们该不该开战，而是直接问谁该打头阵。
10. 神让犹大支派先上，却遭遇大败，因为妾是犹大人，犹大支派当初没有对付妾的淫行，如今既没有为妾的淫行认罪，也没有为自己的徇私包庇认罪，所以没有立场向便雅悯支派「丢第一个石头」。神藉此败仗惩戒犹大人。
11. 第二仗时，以色列人才问神：他们该不该攻打便雅悯人？神说可以去攻打，但结果还是大败。因为便雅悯人有罪，所以须被讨伐；但以色列人自己也非无辜，必须先认罪。

12. 第三仗前，以色列人先禁食、献祭，意味先向神认罪悔改，之后才大获全胜。
13. 当时以色列中没有王，各人任意而行。（士21:25）
以色列人得理不饶人，趁胜追击，赶尽杀绝，几乎酿成大遗憾。

你们各人要快快的听，慢慢的说，慢慢的动怒，因为人的怒气并不成就神的义。（雅1:19-20）

12. 第三仗前，以色列人先禁食、献祭，意味先向神认罪悔改，之后才大获全胜。
13. 当时以色列中没有王，各人任意而行。（士21:25）
当众人的光景都不对时，神若一开始就让以色列人得胜，以色列人就一直看不见自己的盲点。
14. 神藉着挫折调整一个人，使他心态、光景正常后，再施恩相助，就不会使他被误导。
15. 以色列人得理不饶人，趁胜追击，赶尽杀绝，几乎酿成大遗憾。

16. 以色列人为便雅悯人存留余种，后来反而救了自己，因为这六百个便雅悯人(或其下一代)中，出了一个士师以笏，拯救以色列人脱离摩押的挟制。
17. 便雅悯的后代中，还出了扫罗王(出自基比亚)和约拿单，及新约的保罗。

路得记



《士师记》最后叙述但人私设偶像的过程，和以色列的一场血腥内战，显示国家灵性光景十分灰暗惨淡。

那时列国都有君王，唯独以色列是由士师治理，没有君王，没有政府。神的旨意，原本是神自己作以色列的王，只要以色列人遵守神的诫命，神会负责保护他们，祝福他们的生活。

但以色列人却一再离弃神，拜偶像，以致士师时代有大半时间，是在仇敌的压制下度过。所以《士师记》的最后一节总结说：

那时，以色列中没有王，各人任意而行。（士21:25）

节期	五卷	犹太历	阳历
逾越节	雅歌	1月	3-4月
五旬节	路得记	3月	5月
圣殿被毁日	耶利米哀歌	5月	7-8月
住棚节	传道书	7月	9-10月
普珥节	以斯帖记	12月	2-3月

节期	五卷	犹太历	阳历
逾越节	雅歌	1月	3-4月
五旬节	路得记	3月	5月
圣殿被毁日	耶利米哀歌	5月	7-8月
住棚节	传道书	7月	9-10月
普珥节	以斯帖记	12月	2-3月

古代波斯帝国亚哈随鲁王的大臣哈曼打算杀死国内所有的犹太人，他通过抽签定在亚达月十三日行动。犹太人末底改和他的养女，皇后以斯帖阻止了他的计划，说服国王处死了哈曼和他的家人。人们为了歌颂以斯帖皇后的英勇，庆祝这一胜利，创立了普珥节。

圣经里只有两卷书，是以女子为书名。

书卷	大意	背景
路得记	一个外邦女子嫁到以色列	犹大田园
以斯帖记	一个以色列女子嫁到外邦	波斯王宫

这两个小女子，都扭转了以色列的历史。

其中路得只是一个无依无靠的年轻寡妇，却因爱婆婆，全心服事了婆婆，使她有分于神的永恒计划，获得永恒的冠冕，成为得胜者的榜样。

她的影响力是隐藏的，至少过了三代之后才显明出来。

《路得记》如同是黑夜中的一束光，述说在乱世中，一段温馨感人的故事。

其主要场景在伯利恒。伯利恒是个小地方，位于犹大支派境内。约书亚分地时，伯利恒并未列在犹大的112座城名单之内(书15)，所以很可能早期伯利恒连城墙都没有，只是个小村。



以利米勒，意思是「我的神是王」。他的妻子拿俄米，意思是「甜」。

这和《士师记》形成强烈的对比。《士师记》讲述以色列人没有王，任意而行的光景。《路得记》则讲述当神作王时，人生会如何由苦转甜。

当以色列还没有王时，以利米勒的父亲就将他取名为「我的神是王」，这应是出于神的启示，藉此宣告耶和华神是以色列的王。

「士师秉政的时候」（1节），就是士师管理以色列的时代。此时可能是士师时代初期、「以色列人服事摩押王伊矶伦十八年」（士三14）的时候。

拿俄米和以利米勒结婚之后，生了两个儿子，但两个儿子的身体似乎都不好，所以一个取名叫玛伦(生病)，一个叫基连(消瘦；憔悴)。

如此取名实为不智，如同不断宣告这两个儿子将生病。人的话语有能力，尤其出自父母之口，就使儿子落在咒诅之下。

后来这两个儿子果然早逝。



上图：伯利恒（以法他），位于耶路撒冷南方约8公里，希伯伦东北约22公里，海拔880米。城郊的土壤肥沃，出产丰富，是主耶稣出生的地方。主后388年，早期教父耶柔米定居于伯利恒，在这里完成了著名的武加大（Vulgate）拉丁文圣经译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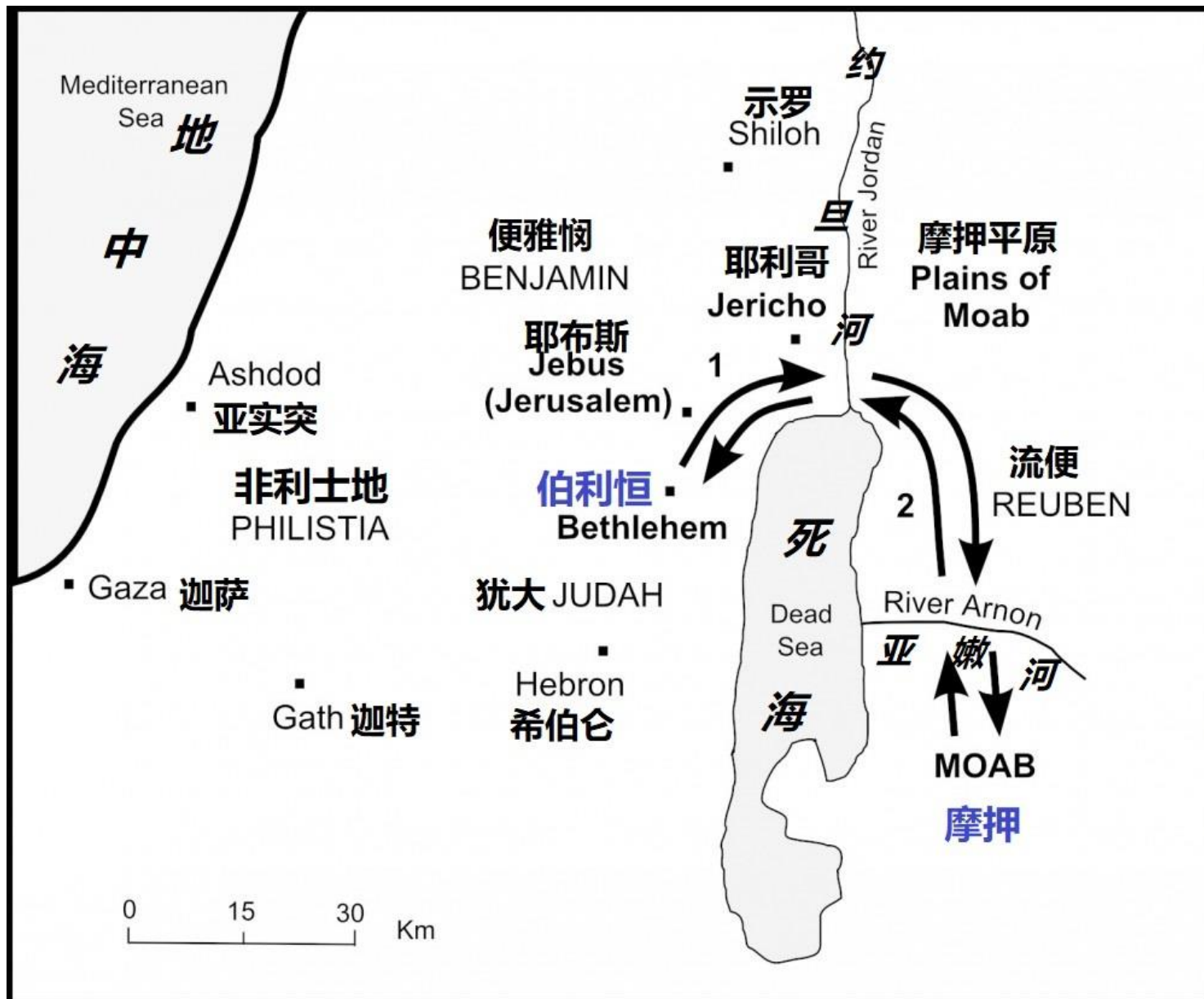
玛伦和基连长大后，犹大地就遭遇饥荒，他们一家就迁到摩押寄居。

「伯利恒」（1节）原文是「粮食之家」，是耶路撒冷附近一个盛产粮食的地方。连「粮食之家」都「遭遇饥荒」（1节），说明绝不是偶然的自然灾害，而是因为百姓不肯以神为王（出十五18）



饥荒是神管教以色列人的手段之一。以色列人征服迦南地之后，神曾应许，他们若遵守神的诫命，神必按时降雨在他们的地上；反之，神就要使那降在地上的雨变为尘沙（申28）。当我们「任意而行」的时候，神也会叫我们「遭遇饥荒」，兴起环境来提醒我们。





上图：拿俄米逃荒去摩押，以及路得背井离乡来到伯利恒的路线，单程大约150公里，要走4天。

摩西律法禁止以色列人娶迦南七族的女子为妻(申7:1-4)，以免他们被吸引去拜别神，却未禁止他们娶摩押女子。

但摩押女子曾引诱以色列人行淫拜偶像，以致以色列人被神击杀，二万四千人死于瘟疫(民25)。

后来以斯拉(拉9-10)和尼希米(尼13)都禁止以色列人娶外邦女子为妻，包括摩押人。

玛伦娶了路得，基连娶了俄珥巴。她们相当贤慧，照顾丈夫和婆婆；所以后来拿俄米说，她们恩待了已死的丈夫和她（得1:8）。

婚后过了十年，两对夫妻一直没有生育。不仅如此，玛伦和基连又接连过世，留下三个无依无靠，没有儿女，没有指望的寡妇。



这时拿俄米听说犹太的饥荒已经结束，神重新祝福那片土地，赐下丰收，就决定启程返乡。

一个人在何处跌倒，就当在何处重新站起来。拿俄米若为当初离开伯利恒(粮食之家)而悔改，现在就该重返伯利恒，因为那是神赐给他们的产业。他们离开那里，就从神的旨意中偏离了。现在是她归回本乡，重新回到神旨意之中的时刻。

当拿俄米和两个儿媳告别，要她们回自己的娘家时，她们都放声而哭，不肯分开。

经过再三劝说，俄珥巴顺从理智，就回本国去了。路得却舍不得婆婆，坚持跟着婆婆回犹大。



路得说：「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随妳。妳往哪里去，我也往那里去；妳在哪里住宿，我也在那里住宿；妳的国就是我的国，妳的神就是我的神。妳在哪里死，我也在那里死，也葬在那里。除非死能使妳我相离！不然，愿耶和華重重地降罚与我。」（得1:16-17）

这是一个彻底的委身，路得并非只是暂时陪着拿俄米返乡，她乃是决心牺牲自己的未来，一辈子陪伴、服事拿俄米，直到拿俄米或她自己去世。

如此的婆媳关系，世上实属罕见，可见拿俄米是一个非常明智，又深具爱心的婆婆，才能使路得愿意这样死心塌地的跟随她。

拿俄米见路得定意要跟随自己去，就不再劝她了。

于是二人同行，来到伯利恒。她们到了伯利恒，合城的人就都惊讶。妇女们说：「这是拿俄米吗？」（得1:18-19）



拿俄米对她们说：「不要叫我拿俄米(甜)，要叫我玛拉(苦)，因为全能者使我受了大苦。我满满地出去，耶和华使我空空地回来。耶和华降祸与我，全能者使我受苦。既是这样，妳们为何还叫我拿俄米呢？」

(得1:20-21)

可见当初他们给儿子取名为玛伦(生病)和基连(消瘦、憔悴)，的确就是反映儿子们的健康状况。

拿俄米和她儿妇摩押女子路得，从摩押地回到伯利恒，正是动手割大麦的时候。（得1:22）

这应该不是巧合，而是拿俄米算准这个时候返乡，才有机会在农作收成的时刻，拾取一些遗穗。

大麦是所有农作物中，首先成熟的。她们此时返乡，就能赶上所有农作物的收成。

这时是犹太历的正月，相当于阳历的三、四月间，也是旱季的开始。

摩押女子路得对拿俄米说：「容我往田间去，我蒙谁的恩，就在谁的身后拾取麦穗。」拿俄米说：「女儿啊，妳只管去。」（得2:2）



摩押女子路得对拿俄米说：「容我往田间去，我蒙谁的恩，就在谁的身后拾取麦穗。」拿俄米说：「女儿啊，妳只管去。」（得2:2）

摩西律法规定，要让穷人拾取收割时遗落的麦穗，所以路得所作的，是符合律法的。

在你们的地收割庄稼，不可割尽田角，也不可拾取所遗落的；不可摘尽葡萄园的果子，也不可拾取葡萄园所掉的果子；要留给穷人和寄居的。我是耶和华——你们的神。（利19:9-10）

波阿斯问监管收割的仆人说：「那是谁家的女子？」

监管收割的仆人回答说：「是那摩押女子，跟随拿俄米从摩押地回来的。」

她说：『请你容我跟着收割的人拾取打捆剩下的麦穗。』她从早晨直到如今，除了在屋子里坐一会儿，常在这里。」



波阿斯对路得说：「女儿啊，听我说，不要往别人田里拾取麦穗，也不要离开这里，要常与我使女们在一处。我的仆人在那块田收割，妳就跟着他们去。

我已经吩咐仆人不可欺负妳；妳若渴了，可以到器皿那里喝仆人打来的水。」（得2:5-9）



路得就俯伏在地叩拜，对他说：
「我既是外邦人，怎么蒙你的
恩，这样顾恤我呢？」

波阿斯回答说：「自从妳丈夫
死后，凡妳向婆婆所行的，并
妳离开父母和本地，到素不认
识的民中，这些事人全都告诉
我了。愿耶和华照妳所行的赏
赐妳。妳来投靠耶和华——以色
列神的翅膀下，愿妳满得祂的
赏赐。」（得2:10-12）



路得说：「我主啊，愿在你眼前蒙恩。我虽然不及你的一个使女，你还用慈爱的话安慰我的心。」（得2:13）



到了吃饭的时候，波阿斯对路得说：「妳到这里来吃饭，将饼蘸在醋里。」



后来拿俄米告诉路得，波阿斯是他们至近的亲属。

至近亲属 (kinsman-redeemer) 就是救赎者，有责任对其亲属履行以下义务：

- ❖ 赎回亲属所卖之地，使这地产权留在本族中。
- ❖ 赎回卖身为奴的亲属。
- ❖ 娶亲属的遗孀，为亲属生子留后。
- ❖ 为被误杀 (凶手因过失而致人于死) 的亲属报仇 (凶手若逃到逃城里，则可得庇护)。

拿俄米为了让路得有个安身之处，得以享福，就吩咐路得趁着波阿斯在禾场上睡觉，掀开盖在他脚上的被，躺在他的脚边。这是一种含蓄的求婚方式，请波阿斯履行至近亲属的义务。



波阿斯说：「女儿啊，愿妳蒙耶和華賜福。妳末后的恩比先前更大；因为少年人无论贫富，妳都没有跟从。」（得3:10）

路得对拿俄米的恩情，末后比先前更大。先前的恩情是照顾拿俄米，末后的恩情是把路得自己的婚姻都奉献上，不改嫁给和她年龄相当的少年人，却顺从拿俄米的指示，情愿嫁给波阿斯这老头子，只为了给以利米勒家留后，使拿俄米晚年有依靠。

「女儿啊，现在不要惧怕，凡妳所说的，我必照着行。
我本城的人都知道，妳是个贤德的女子。」（得3:11）

贤德的女子，原文同《箴言》里「才德的妇人」。

才德的妇人是丈夫的冠冕；貽羞的妇人如同朽烂在
她丈夫的骨中。（箴12:4）

才德的妇人谁能得着呢？她的价值远胜过珍珠。
（箴31:10）

。

「我实在是妳一个至近的亲属，只是还有一个人比我更近。妳今夜在这里住宿，明早他若肯为妳尽亲属的本分，就由他吧！倘若不肯，我指着永生的耶和华起誓，我必为妳尽了本分，妳只管躺到天亮。」

路得便在他脚下躺到天快亮，人彼此不能辨认的时候就起来了。波阿斯说：「不可使人知道有女子到场上来。」（得3:12-14）

又对路得说：「打开妳所披的外衣。」她打开了，波阿斯就撮了六簸箕大麦，帮她扛在肩上，她便进城去了。（得3:15）



又对路得说：「打开妳所披的外衣。」她打开了，波阿斯就撮了六簸箕大麦，帮她扛在肩上，她便进城去了。（得3:15）

路得回到婆婆那里，婆婆说：「女儿啊，怎么样了？」路得就将那人向她所行的述说了一遍，又说：「那人给了我六簸箕大麦，对我说：『妳不可空手回去见妳的婆婆。』」（得3:16-17）

婆婆说：「女儿啊，妳只管安坐等候，看这事怎样成就，因为那人今日不办成这事，必不休息。」（得3:18）

波阿斯到了城门，坐在那里，恰巧波阿斯所说的那至近的亲属经过。…

波阿斯对那至近的亲属说：「从摩押地回来的拿俄米，现在要卖我们族兄以利米勒的那块地。我想当赎那块地的是你，其次是我，以外再没有别人了。你可以在这里的人面前，和我本国的长老面前说明，你若肯赎就赎，若不肯赎，就告诉我。」（得4:1-4）



拉吉（Lachish）城门口的遗址及复原示意图。从城门进来，两侧各有3个房间，平时作为交易、诉讼、公告的公共会所，战时作为防御工事。基色、米吉多、夏琐、撒玛利亚和但的遗址都有相同的城门结构。

那人回答说：「我肯赎。」

波阿斯说：「你从拿俄米手中买这地的时候，也当娶死人的妻摩押女子路得，使死人在产业上存留他的名。」

那人说：「这样我就不能赎了，恐怕于我的产业有碍。你可以赎我所当赎的，我不能赎了。」（得4:4-6）

拿俄米要卖地，某人有优先承购的权利。如果以利米勒家没有后裔，这人所赎之地就归他自己；但如果他娶了路得，为玛伦生子立后，这地就要归还给以利米勒家。但他不愿花钱赎地，地却不属自己，所以就拒绝赎了。

结果世上只剩波阿斯一人可以成为拿俄米的救赎者，而他也有能力和意愿施行救赎。这对拿俄米而言，是何等的好消息，把她从绝望的深渊中拉上来！

比波阿斯更近的亲属，在灵意上，象征我们看得见的肉身亲属，或我们所指望和倚靠的人。在肉身和天然方面，他和我们的关系更近，是可见的，超过看不见的神；但在困难来临时，他却不能或不愿伸出援手。

于是波阿斯赎了那块地，把钱给拿俄米，然后娶了路得为妻，生下俄备得。

在法律上，俄备得成为拿俄米的孙子，继承了以利米勒家的产业。但在血统上，俄备得仍是波阿斯的儿子，所以基督和大卫的族谱，是追溯到波阿斯。

从法勒斯到大卫，中间跳过了若干代（代上二5-15），只留下十代：从法勒斯到拿顺，是寄居在埃及的五代，从撒门到大卫，是出埃及后的五代。而这十代特别列出了与外邦人有关的人：「法勒斯」（18节）是犹太和外邦儿媳她玛所生的儿子（创三十八12-30）；「撒门」（20节）娶了投靠神的耶利哥妓女喇合（太一5）；「波阿斯」（21节）娶了投靠神的摩押女子路得。

在城门坐着的众民和长老都说：「我们作见证。…愿耶和華从这少年女子赐你后裔，使你的家像他玛从犹大所生法勒斯的家一般。」（得4:11-12）

可见波阿斯与路得，就像犹大和他玛，年龄相差一代；而波阿斯却尚未有后代，可能是前妻早逝。

路得嫁给玛伦，没有生育；但嫁给波阿斯，就能生出儿子。意味我们跟基督联合，像枝子连在葡萄树上，就能结出生命的果子。

我们像路得，虽是外邦人，如野橄榄，却被接到本树上，得着橄榄根的肥汁，领受神子民的福。

妇人们对拿俄米说：「耶和华是应当称颂的！因为今日没有撇下妳，使妳无至近的亲属(救赎者)。

愿这孩子以色列中得名声。他必提起妳的精神，奉养妳的老，因为是爱慕妳的那儿妇所生的。

有这儿妇比有七个儿子还好！」(得4:14-15)

拿俄米就把孩子抱在怀中，作他的养母。

邻舍的妇人说：「拿俄米得孩子了！」就给孩子起名叫俄备得(服事)。(得4:16-17)

俄备得不是波阿斯取的名，大概是因俄备得归给玛伦，波阿斯尊重拿俄米，让拿俄米取名。邻舍的妇人们就帮她想出「俄备得」这名字，希望这孩子将来好好服事拿俄米。

妇人们对拿俄米说：「耶和华是应当称颂的！因为今日没有撇下妳，使妳无至近的亲属(救赎者)。

愿这孩子以色列中得名声。他必提起妳的精神，奉养妳的老，因为是爱慕妳的那儿妇所生的。

有这儿妇比有七个儿子还好！」(得4:14-15)

关乎神

- 神的主权: 神可以在平凡人的境遇中,成就祂特定、非凡的计画。
- 神的作为: 神是「自隐的神」(赛45:15),人间许多巧合(得2:3: 41),背后是神的手在作。
- 神的救恩: 神爱世人,救恩是普世性的,连路得这样一位外邦平凡女子,竟成弥赛亚的先祖。
- 神的准则: 世界表扬成功的人,但神表扬忠心的人。

关乎人

- 信仰的抉择: 路得选择离开摩押故乡来犹太投靠永活真神,因而蒙大福。但她要面对: 1) 自由的考验 2) 现实的考验 3) 孤单的考验等。
- 爱心的展示: 本书像是「爱心的陈列所」, 书中于**夫妇之爱, 亲子之爱, 婆媳之爱, 妯娌之爱, 主仆之爱, 男女之爱**, 而最重要的是**神对人之爱**。
- 安息享受: 路得记一书中路得的人生可说是追寻安息的历程: (1) 失去安息(得1:1-5) (2) 渴望安息(得16-22) (3) 寻找安息 (得2-3章) (4) 得着安息(得4章)。
- 路得移动的地点: 1) 进到波阿斯城中(得1章): 2) 来到波阿斯田中(得2章): 3) 来到波阿斯场中(得3章); 4) 进到波阿斯家中(得4章)。
- 买赎者的条件: 波阿斯要买赎路得(正如主耶稣要买赎我们)需要俱备——(1)有亲属关系与救赎权利:(2)有救能力与足够资源:(3)有救赎意愿与实际行动。

关乎神

- 神的主权: 神可以在平凡人的境遇中,成就祂特定、非凡的计画。
- 神的作为: 神是「自隐的神」(赛45:15),人间许多巧合(得2:3: 41),背后是神的手在作。
- 神的救恩: 神爱世人,救恩是普世性的,连路得这样一位外邦平凡女子,竟成弥赛亚的先祖。
- 神的准则: 世界表扬成功的人,但神表扬忠心的人。

生活应用

- 路得记一书显示神爱世上所有的人,包括摩押人路得。我们对不同人种是否存在不同的评价?以致可能有不同心态与对待,有么是我们应当调整的?
- 拿俄米的境遇和约伯有何相似之处,他们如何看待人生的苦难?「得20:伯3:1;6:4」,你对境遇的看法与态度如何?
- 路得对信仰的抉择——「投靠耶和华以色列神的翅膀」(得2:12)影响了她的下半生,请分享你的信仰如何影响你的人生。
- 本书中好些巧合(得1:22; 2:3; 4:1)组成一个美好的故事,为认为是巧合或是出于偶然?或是背后有神的手在掌管?你坚信神是掌管万事、万物的神吗?这样的信仰对你的人生有什么意义?
- 波阿斯对路得说全城的人都知道她是一位「贤德的女子」(得3:11),你认为在她身上有什么美德是我们可以学习的呢?
- 拿俄米与路得两人互为对方着想,及至后来获得双赢的局面,今天我们要如何营造这样的局面呢?